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陳雅子

電話：2991111-8462

電子信箱：brook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〈市地重劃科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805829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貴重劃會所送「臺南市第116期永康大灣自辦市地重劃區第46次理事會會議紀錄」除提案四編號34外，其餘原則同意備查，併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重劃會108年5月6日南116永康大灣自重發字第108050601號函。
- 二、旨揭理事會會議紀錄附件四配合土地分配異議調整分配辦理情形，編號30重劃後公告地號222及編號34重劃後公告地號319、329地號土地所有權人未同意調整分配。請再協調。因編號34重劃後公告地號319、329地號，為原位次分配，土地分配草案公告期間亦無異議。本次配合土地分配異議調整，將其部分取配調整分配至其他街廓，如土地所有權人不同意調整方案，應維持原土地分配公告結果。
- 三、旨揭理事會會議紀錄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，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。
- 四、檢還臺南市第116期永康大灣自辦市地重劃區第46次理事會會議紀錄正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116期永康大灣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〈局長室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〈市地重劃科〉

市長黃偉哲